

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 规范教育收费 指导手册

2021版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处
上海市教育督导事务中心



CONTENTS

目录

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 规范教育收费 指导手册

| | | |
|-----|-------|----|
| 管理篇 | ————— | 1 |
| 征询篇 | ————— | 3 |
| 调整篇 | ————— | 8 |
| 公示篇 | ————— | 10 |
| 收费篇 | ————— | 22 |
| 结算篇 | ————— | 23 |

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 规范教育收费 指导手册

一、管理篇

（一）规范要点

- 1. 重视教育收费的机制建设**
明确学校收费工作的组织机构、人员组成、职责分工等，并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和要求制定相关工作计划。
- 2. 完善教育收费的制度建设**
制定具有可操作性的收费和退费管理办法，适时更新和完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 3. 加强代办服务性收费管理工作**
落实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的学校代办主体责任，加强对供应商的监督管理。

（二）易出现不规范情形

- 1. 学校未制定收费工作计划**
校内教育收费工作开展较为零散，缺乏统筹组织和计划性；
校内人员在收费工作上的职责分工因事而动，一事一议，具有一定随意性等。

- 2. 学校收退费等相关制度不完善**
学校未制定收费、退费管理制度；
学校制定的收费、退费管理制度过于宏观、未结合本校实际明确实际操作细节；
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更新不及时，或文本有错误表述。
- 3. 学校未按规定履行代办职责**
对于按文件规定应当由学校代办的项目，学校却让学生家长直接付款至指定供应商或个人账户。
- 4. 学校未按规定落实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的监管**
与供应商所签订的合同，合同标的、组成内容、交付方式、质量保障等细节粗糙，合同内容大量留白，无法有效保障学校及师生权益；
学校因疏于履行代办服务性收费的监督管理职责，出现校服质量问题、食品安全问题、校车相关许可过期、校车相关保险不符合规定等情形。

二、征询篇

（一）规范要点

根据《关于本市中小学（幼儿园）代办服务性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沪价费〔2015〕13号）规定，学校（幼儿园）向学生（幼儿）家长收取代办服务费时，应事先书面征求学生（幼儿）家长意见，并明确告知收费标准，实行明码标价，由其自愿选择，按规定收费和管理使用，未经告知，一律不得收费。

为帮助学校规范征询，现制作代办服务性收费征询单模板，供学校参考，建议各校根据不同学期、不同年级具体涉及的项目调整征询单，或细化征询单，便于家长自愿选择。

1. 学前教育阶段征询单模板

** 学年 ** 学期

** 班代办服务性项目意见征询单

尊敬的家长：

现就我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向您征询意见，请您自愿选择。

| 项目名称 | 计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家长意见（对应栏里打√） | |
|-------------|-------------------------|------|--------------|-----|
| | | | 愿意 | 不愿意 |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 |
| 点心费 | 每生每餐 | | | |
| 生活用品 | 每生每学期 | | | |
| 体检费 | 每生每年 | | | |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
| 延时服务费 | 每生每次 | | | |
| | 双休日及国定节假日每生每天（餐费、点心费另收） | | | |
| 课程配套标准材料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课外教育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 |

- 说明：
1. 生活用品指小毛巾；
 2. 课程配套标准教材指图画纸、图画笔、剪纸、橡皮泥；
 3. 课外活动指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
 4. 代办服务性项目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班级： 学生姓名： 家长签名：

** 幼儿园 公章

2. 义务教育阶段征询单模板

** 学年 ** 学期
** 年级代办服务性项目意见征询单

尊敬的家长：

现就我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向您征询意见，请您自愿选择并签名确认。

| 项目名称 | 计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家长意见（对应栏里打√） | |
|----------------|-------------------------|------|--------------|-----|
| | | | 愿意 | 不愿意 |
| 课外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校服费 | 每生每套（如有多套， 建议每套分开选择） | | | |
| 城镇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 | 每生每学年 | | | |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 |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

说明：1. 课外活动指参观春秋游、参观社会展馆；
2. 代办服务性项目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班级： 学生姓名： 家长签名：

** 学校 公章



3. 高中教育阶段征询单模板

*** 学年 *** 学期
*** 年级代办服务性项目意见征询单

尊敬的家长：

现就我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向您征询意见，请您自愿选择并签名确认。

| 项目名称 | 计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家长意见（对应栏里打√） | |
|-------------|-------|------|--------------|-----|
| | | | 愿意 | 不愿意 |
| 课本和作业本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课外教育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卫生保健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国防教育费 | 每生每次 | | | |
| 民防教育费 | 每生每天 | | | |
| 学农费 | 每生每天 | | | |
| 社会实践费用 | 每生每学期 | | | |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 |
| 校服费 | 每生每套 | | | |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 |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
| 住宿学生生活用品费 | 每生 | | | |
| 招考资料费 | 每生 | | | |
| 高校招生体检费 | 每生 | | | |

说明：1. 课外活动指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
2. 国防教育、民防教育、学农、社会实践费用仅收取餐费，学校需按规定的教育计划执行相关教学；
3. 招考资料包括：高考指南、高校招生专业录取人数及考分、招生专业目录、高考志愿填报手册、全国普通高校统一考试（上海卷）考试手册、艺术类专业考生报考指南、高考英语口语手册、计算器、2B涂卡专用笔；
4. 代办服务性项目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班级： 学生姓名： 家长签名：

** 学校 公章

4. 校服征询单模板

尊敬的学生家长:

本学期学生校服征订工作已开始,购买校服是学生自愿选择交费项目。依据市、区物价及教育部门的有关文件精神,2019学年第一学期学生校服(校服尺码详见附件):1.春秋装,收费标准为*元/套(含上衣、长裤);2.夏装,收费标准*元/套(含短袖、长袖、长裤);3.冬装(含冲锋衣、长裤),收费标准为*元/套,学校除通过收费公示栏等形式向社会、家长公布外,再以书面形式告知您并征询意见。

请您在办理校服购买前,认真阅读此“征询意见书”,根据自己孩子的实际情况,选择好校服尺寸(如为特殊体型定制,学校不收取额外费用),并于__月__日前将回执交给班主任老师,谢谢您的配合。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征询意见书回执

班级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本人已阅《学生校服征询意见书》,自愿为孩子选择校服。

1、春秋装: *元/套

A: 愿意 () 数量 _____ 套、尺码 _____ 号 B: 不愿意 ()

2、夏装: *元/套

A: 愿意 () 数量 _____ 套、尺码 _____ 号 B: 不愿意 ()

3、冬装: *元/套

A: 愿意 () 数量 _____ 套、尺码 _____ 号 B: 不愿意 ()

4、特殊体型定制

| 身高/cm | 体重/kg | 衣长/cm | 胸围/净 | 袖长/cm | 肩宽/cm | 腰围/净 | 臂围/净 | 裤长 |
|-------|-------|-------|------|-------|-------|------|------|----|
| | | | | | | | | |

A: 愿意 () 数量 _____ 套

B: 不愿意

家长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事先征询

学校应当在规定的范围内确定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在实施代办服务性收费前开展征询工作。

书面征询

征询应当以能够体现、保留征询过程的书面方式进行,符合规范要素的电子征询可视为书面征询。

要素齐全

学校应当明确告知收费构成、收费标准。

自愿选择

所有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应当由学生(家长)自愿选择,明确表达意向。

(二) 易出现不规范情形

1.

学校未按规范方式开展收费征询

先收费后征询,或只收费不征询;

以口头等无法体现和保留征询过程的方式进行征询。

2.

学校提供的征询要素不全

征询单中未明确告知收费标准,如多套校服未明确各定价。

3.

未充分体现代办服务性收费的“自愿原则”

用“通知”“告家长书”“致家长信”“校服尺码表”“活动安排告知书”等方式替代意见征询单;

征询单中没有明确载明“同意”“不同意”或“愿意”“不愿意”等不同选项供家长自愿选择,或者要求家长说明不参加原因等;

采用一个班级填一张征询表的方式,可能对勾选“不同意”/“不愿意”的家长造成压力。

三、调整篇

（一）规范要点

1.

学费

公办学校学费由教育行政部门按照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执行，纳入财政管理。

民办学校学费，要以办学成本为依据，学费调整必须报区教育、发改（物价）行政部门，实行“老生老办法、新生新办法”。

2.

代办服务性收费

应保持相对稳定，因市场物价变化等原因，代办费可调整，但必须按下列流程操作，并保存相关过程性资料。

具体流程如下：

1.告知家长，听取意见

2.家委会审议（形成意见）

3.选择有相应资质供应商

4.学校“三重一大”决策审议

5.报区教育、发改（物价）、财政等部门

6.向社会公示

注：新建学校收取代办费按照上述程序执行

（二）易出现不规范情形

1.

随意调价

未经规范调整流程，擅自更改餐费、校服费、课外活动费等代办费收费项目、标准和供应商；

代办费标准调整流程未完成，就直接按照新标准收费。

2.

无家委会参与

未召开专题家委会会议审议，无记录、无签字证明家长参与审议。

3.

未纳入学校“三重一大”审议

未将代办费调整事项或供应商更改事项纳入学校“三重一大”进行决策审定。



四、公示篇

（一）规范要点

1.

** 幼儿园教育收费公示模板

| 序号 | 收费项目 | 收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收费依据 | 备注 |
|-----------------------------------|---------|----------|------|--|--|
| 一、保育教育费（幼儿园需根据园级选择收取和公示价格） | | | | | |
| 1 | 保育教育费 | 每生每月 | | 发改价格〔2011〕3207号 沪价费〔2012〕009号 沪发改规范〔2020〕19号 | 全日制一级园 225 元 / 月、二级园 175 元 / 月、三级园 125 元 / 月、市级示范园 700 元 / 月；寄宿制一级园 390 元 / 月、二级园 340 元 / 月、三级园 290 元 / 月、市级示范园 800 元 / 月。 |
| 2 | 外籍儿童就读费 | 每生每月 | | 沪教委财〔2007〕8号 | 本市普通公办中小学、幼托园所接受在本市任职或就业外籍人员的偕行子女就读，幼儿管理费为全日制每人每月 1300 元，寄宿制每人每月 2300 元。较高管理水平幼儿园收费具体见文件。 |
| 二、保育服务类代办费 | | | | | |
| 1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沪价费〔2015〕13号 | 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点心费 | 每生每餐 | | | 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生活用品 | 每生每学期 | | | 指小毛巾。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4 | 体检费 | 每生每学期 | | | 如已由区教育局统一支付，是否列入公示栏由学校自定 |
| 5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如无校车，可在学校制定处写“无”，或不列入公示栏 |
| 6 | 延时服务费 | 延时服务每生每次 | | | 使用税务发票，寄宿制幼儿园不得收取此项费用。如无延时服务，可在学校制定处写“无”，或不列入公示栏 |

三、教育服务类代办费

| | | | | | |
|---|-----------|-------|--|--------------|---------------------------------|
| 1 | 课程配套标准材料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费〔2015〕13号 | 图画纸、图画笔、剪纸、橡皮泥。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课外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 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四、其他类

| | | | | | |
|---|-------------|-------|--|---------------|-----------------------|
| 1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沪医保规〔2020〕10号 | 根据当年度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自愿原则。 |
|---|-------------|-------|--|---------------|-----------------------|

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1. 本市城乡低保家庭适龄幼儿、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家庭适龄幼儿、适龄孤儿和残疾幼儿，免除保育教育费及代办服务性收费。
2. 低收入困难家庭适龄幼儿，免除保育教育费及餐费、点心费。（文件：沪教委规〔2020〕4号）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 幼儿园电话 _____

监督举报：** 区教育局电话 _____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电话：12315

年 月 日

2

** 小学教育收费公示模板

| 序号 | 收费项目 | 收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收费依据 | 备注 |
|--------------------|-------------|-------|------|---------------|--|
|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 | | | | |
| 1 | 外籍小学生就读收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教委财〔2007〕8号 | 本市普通公办中小学接受在本市任职或就业外籍人员的偕行子女就读，其学费标准为小学每生每学期3000元，较高管理水平学校收费具体见文件。 |
| 二、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 | | | | | |
| 1 | 课外教育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费〔2015〕13号 | 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校服费 | 每生每套 | | | 春秋季节校服：*元/套；夏季：*元/套；冬季：*元/套。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沪医保规〔2020〕10号 | 根据当年度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自愿原则。 |
| 4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沪价费〔2015〕13号 |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5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如无校车，可在学校制定处写“无”，或不列入公示栏 |

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1. 本市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子女、孤儿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代办服务性收费。
2. 对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中的餐费及课外教育活动费。（文件：沪教委规〔2020〕4号）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小学电话 _____

监督举报：**区教育局电话 _____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年 月 日

3

** 初中教育收费公示模板

| 序号 | 收费项目 | 收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收费依据 | 备注 |
|--------------------|-------------|-------|------|---------------|--|
|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 | | | | |
| 1 | 外籍初中生就读收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教委财〔2007〕8号 | 本市普通公办中小学接受在本市任职或就业外籍人员的偕行子女就读，其学费标准为小学每生每学期3000元，较高管理水平学校收费具体见文件。 |
| 二、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 | | | | | |
| 1 | 课外教育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费〔2015〕13号 | 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校服费 | 每生每套 | | | 春秋季节校服：*元/套；*夏季：*元/套；冬季：*元/套。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沪医保规〔2020〕10号 | 根据当年度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自愿原则。 |
| 4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沪价费〔2015〕13号 |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5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如无校车，可在学校制定处写“无”，或不列入公示栏 |

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1. 本市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子女、孤儿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代办服务性收费。
2. 对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中的餐费及课外教育活动费。（文件：沪教委规〔2020〕4号）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中学电话 _____

监督举报：**区教育局电话 _____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年 月 日

4.

**高中教育收费公示模板

| 序号 | 收费项目 | 收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收费依据 | 备注 |
|--------------------|-----------|-------|------|--------------------------------|---|
| 一、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 | | | | |
| 1 | 学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行〔2000〕119号 沪教委财〔2000〕28号 | 一般高中900元/学期，区县重点1200元/学期，市重点1500元/学期，高级寄宿制2000元/学期 |
| 2 | 外籍高中生就读收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教委财〔2007〕8号 | 本市普通公办中小学接受在本市任职或就业外籍人员的偕行子女就读，中学（含中等职业学校）每生每学期6000元，住宿费为每生每学期900元；较高管理水平学校收费具体见文件。 |
| 3 | 住宿费 | 每生每学期 | | 教财〔1996〕101号 | 一类条件360元/学期，二类270元/学期，三类180元/学期；空调加收200元、供热水加收40元/学期 |
| 二、教学服务类代办费 | | | | | |
| 1 | 课本和作业本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费〔2015〕13号 | 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课外教育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 用于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卫生保健费 | 每生每学期 | | | 如已由区教育局统一支付，是否列入公示栏由学校自定 |
| 4 | 国防教育费 | 每生每次 | | |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5 | 民防教育费 | 每生每天 | | |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6 | 学农费 | 每生每天 | | |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7 | 社会实践费用 | 每生 | | |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三、代收类代办费

| | | | | | |
|---|-------------|-------|--|---------------|--|
| 1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沪医保规〔2020〕10号 | 根据当年度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自愿原则。 |
| 2 | 招考资料费 | 每生 | | 沪价费〔2015〕13号 | 包括：高考指南、高校招生专业录取人数及考分、招生专业目录、高考志愿填报手册、全国普通高校统一考试（上海卷）考试手册、艺术类专业考生报考指南、高考英语口语试手册、计算器、2B涂卡专用笔。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高校招生体检费 | 每生 | | 沪价费〔2015〕13号 | 据实结算。 |

四、生活类代办费

| | | | | | |
|---|-----------|------|--|--------------|---|
| 1 | 校服费 | 每生每套 | | 沪价费〔2015〕13号 | 春秋季校服：*元/套；夏季：*元/套；冬季：*元/套。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如无校车，可在学校制定处写“无”，或不列入公示栏 |
| 4 | 住宿学生生活用品费 | 每生 | | |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新生入学时收取。 |

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1.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子女、孤儿、残疾学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和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学费、课本和作业本费，发放国家助学金（残疾寄宿制学生同时免住宿费）。
2. 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结合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程度在文件规定范围内确定。（文件：沪教委规〔2020〕4号）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中学电话 _____

监督举报：**区教育局电话 _____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年 月 日

5.

** 民办幼儿园教育收费公示模板

| 序号 | 收费项目 | 收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收费依据 | 备注 |
|-----------------------------------|-------------|-------|------|-----------------------------------|---------------------------------|
| 一、保育教育费（幼儿园需根据园级选择收取和公示价格） | | | | | |
| 1 | 保育教育费 | 每生每月 | | 发改价格〔2011〕3207号 沪发改规范〔2020〕19号 | |
| 二、保育服务类代办费 | | | | | |
| 1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沪价费〔2015〕13号 | 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按月收取。 |
| 2 | 点心费 | | | | 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按月收取。 |
| 3 | 生活用品 | 每生每学期 | | | 指小毛巾。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4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按月收取。 |
| 5 | 延时服务费 | 每生每次 | | | 使用税务发票 |
| 三、教育服务类代办费 | | | | | |
| 1 | 课程配套标准材料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费〔2015〕13号 | 图画纸、图画笔、剪纸、橡皮泥。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课外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 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幼儿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四、其他类 | | | | | |
| 1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沪医保规〔2020〕10号 | 根据当年度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自愿原则。 |

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1. 本市城乡低保家庭适龄幼儿、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家庭适龄幼儿、适龄孤儿和残疾幼儿，免除保育教育费及代办服务性收费。
2. 低收入困难家庭适龄幼儿，免除保育教育费及餐费、点心费。（文件：沪教委规〔2020〕4号）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 民办幼儿园电话 _____

监督举报：** 区教育局电话 _____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年 月 日



6.

** 民办小学（初中）教育收费公示模板

| 序号 | 收费项目 | 收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收费依据 | 备注 |
|---|-------------|-------|------|---------------|---|
| 一、学费 | | | | | |
| 1 | 学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二、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 | | | | | |
| 1 | 课外教育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费〔2015〕13号 | 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校服费 | 每生每套 | | | 春秋季校服：*元/套；夏季：*元/套；冬季：*元/套。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沪医保规〔2020〕10号 | 根据当年度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自愿原则。 |
| 4 | 餐费 | 每生每餐 | | 沪价费〔2015〕13号 |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5 | 校车费 | 每生每月 | | | |
| 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 | | | | |
| 1. 本市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子女、孤儿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代办服务性收费。 | | | | | |
| 2. 对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中的餐费及课外教育活动费。（文件：沪教委规〔2020〕4号） | | | | | |
|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 | | | | |

收费咨询：** 民办小学（初中）电话 _____

监督举报：** 区教育局电话 _____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年 月 日

7.

** 民办高中教育收费公示模板

| 序号 | 收费项目 | 收费单位 | 收费标准 | 收费依据 | 备注 |
|-------------------|-------------|-------|------|---------------|---|
| 一、学费 每生每学期 | | | | | |
| 1 | 学费 | 每生每学期 | | | |
| 二、教学服务类代办费 | | | | | |
| 1 | 课本和作业本费 | 每生每学期 | | 沪价费〔2015〕13号 | 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课外教育活动费 | 每生每学期 | | | 用于春秋游、参观社会场馆。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卫生保健费 | 每生每学期 | | | 如已由区教育局统一支付，是否列入公示栏由学校自定 |
| 4 | 国防教育费 | 每生每次 | | | 指餐费。按规定的教学计划执行。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5 | 民防教育费 | 每生每天 | | | |
| 6 | 学农费 | 每生每天 | | | |
| 7 | 社会实践费用 | 每生 | | | |
| 三、代收类代办费 | | | | | |
| 1 |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 每生每学年 | | 沪医保规〔2020〕10号 | 根据当年度市政府批准的标准执行。自愿原则。 |
| 2 | 招考资料费 | 每生 | | 沪价费〔2015〕13号 | 包括：高考指南、高校招生专业录取人数及考分、招生专业目录、高考志愿填报手册、全国普通高校统一考试（上海卷）考试手册、艺术类专业考生报考指南、高考英语口语手册、计算器、2B涂卡专用笔。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高校招生体检费 | 每生 | | | 据实结算。 |

四、生活类代办费

| | | | | |
|---|-------------------|----------|------------------|---|
| 1 | 校服费 | 每生 每套 | 沪价费 〔2015〕13号 | 春秋季校服：*元/套；夏季：*元/套； 冬季：*元/套。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2 | 餐费 | 每生 每餐 | |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 |
| 3 | 校车费 | 每生 每月 | | 如无校车，可在学校制定处写“无”，或 不列入公示栏 |
| 4 | 住宿学生 生活用品 费 | 每生 | | 学生自愿，据实结算，多退少不补。新生 入学时收取。 |

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1. 在籍在读的城乡低保家庭、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子女、孤儿、残疾学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和本市户籍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学费、课本和作业本费，发放国家助学金（残疾寄宿制学生同时免住宿费）。
2. 其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结合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程度在文件规定范围内确定。（文件：沪教委规〔2020〕4号）

除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以外的代办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学校结合办学实际，按照非营利原则自主制定。

收费咨询：**民办高中电话 _____

监督举报：**区教育局电话 _____

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热线：12315

年 月 日

（二）易出现不规范情形

1. 公示内容不完整
无投诉和咨询电话；无公示时间；
有项目，无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等。
2. 公示未及时更新
幼儿园二级园已升级为一级园，但公示栏未更新，未见保育费老生、
新生不同收费标准；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标准已调整，但仍公示原价格。
3. 公示内容与实际收费标准、项目不一致
仅公示春秋季校服的价格，但收取春夏秋冬四季不同价格的校服。
4. 公示不醒目
未制作公示板或未放置在校门等醒目位置，无法主动接受学生、家
长和社会咨询和监督。

五、收费篇

（一）规范要点

1. 严格执行规定的收费范围、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收费方式。
2. 民办中小学学费、住宿费、幼儿园保育教育费实行“新生新办法、老生老办法”，学费、住宿费按学期收取，不得跨学期预收，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按月收取，不得跨月预收。
3. 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应保持相对稳定，严禁强制服务，或只收费不服务。
4. 代办服务性收费必须坚持学生家长自愿和非营利原则。
5. 代办服务性收费应当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收取，纳入学校账务处理，使用规定的票据。

（二）易出现不规范情形

1. 擅自增设收费项目
擅自收取商业保险费、报刊费、校园一卡通工本费、押金等不在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目录内的收费。
2. 教师费用学生承担
出国交流、夏令营等活动，带队老师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 票据不规范
没有使用规范的票据，使用文具店购买的收据或白条给学生家长；给学生开具的发票，一个班级一张发票。

六、结算篇

（一）规范要点

1. 学期结束后应及时向学生家长发放用款清单，多退少不补。
2. 学校组织开展春秋游等社会实践活动，教师所需费用应单独结算，由学校公用经费列支。
3. 退费应按学校制定的退费办法执行，退款清单要清晰，若以银行转账退款，须提供清单和银行流水账；若以现金形式退款，须提供清单和签收单。

（二）易出现不规范情形

1. 列支不规范
幼儿园在课程配套材料中列支了除采购图画纸、图画笔、剪纸、橡皮泥这四项以外的材料；
生活用品支出小毛巾以外的费用，如洗手液、抽巾纸等；
高国防教育费、民防教育费、学农费、社会实践费中列支了除餐费以外的费用。
2. 退费不规范
学期结束时未将结余款退给学生，导致结余长期挂在账上。
3. 清单不规范
学校在结算代办服务性费用时，按照班级为单位以现金形式平均退费；签收栏以打勾的方式，没有家长签收单。

